

警拘兩海處官員 一涉失當一假證供



南丫海難

南丫島撞船事故，警方經調查及徵詢律政司意見後，昨日在中區拘捕一名58歲姓蘇男子及一名60歲姓黃男子，姓蘇男子已被落案控以一項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姓黃男子則被控以一項宣誓作假證供罪，他們將於3月18日到東區裁判法院應訊。

助理署長前驗船督察落網

據了解，被落案起訴的姓蘇男子為現任海事處助理署長蘇平治，他於2007年至2008年期間曾擔任本地船舶安全總經理；而姓黃男子為退休前高級驗船督察的黃鑑清，他在2012年曾經為南丫四號驗船，簽發驗船證明書。

海事處發言人昨晚回應稱，由於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該處不作評論，只表示兩名涉事的海事處人員，其中一名為退休驗船督察；另一名為在職助理處長級人員，該在職人員正在休假。發言人續稱，對於任何有需要的跟進行動，海事處

均會按既定程序處理。

海事處強調，會繼續跟進落實海難調查報告各項建議，並進行全面制度檢討和改革。發言人稱，處方亦會提升載客船的救生衣配備要求，並正探討研發一款成人和兒童均合用的救生衣的可行性，預計今年內完成，處方會因應可行性研究和其後諮詢業界的結果，向立法會交代。

死者家屬：難判斷檢控是否合適

南丫島撞船事故中的死者家屬古太表示，當局花了長時間調查，據報警方向律政司建議檢控10多人，但至今只有兩人為事件負責，令她覺得整個過程兒戲。古太續說，至今仍未看到運房局的調查報告內容，無法判斷檢控這兩人是否合適，但從表面看，她不覺得兩人與船隻在短時間沉沒沒有直接關係，家屬仍未取得公義。

另一名死者家屬徐先生亦表示，希望拘捕行動只屬初步，

警方會有後續行動，把所有相關人士繩之於法。他又說，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的罪名空泛，不知道在哪一方面行為失當。

南丫島撞船事故發生在2012年國慶節當晚，南丫四號載着過百人到維港看煙花，駛到南丫島附近與海泰號相撞，39人死亡，兩船的船長被控，早前被法庭裁定罪成判監。事後政府委任南丫海難獨立調查委員會，發現多個問題，包括南丫四號船艙沒有水密門，可能導致迅速下沉原因，而且沒有兒童救生衣。

內部調查55人 17人或涉不當

運輸及房屋局亦內部調查55名海事處人員有無缺失，如果有，無論是否與南丫四號撞船、沉沒，以至最終導致死亡事故有關，都會構成紀律處分。調查報告認為，17名海事處人員過往就南丫四號執行職務時涉及行為不當。

截至去年4月，這17人中，13人在職、4人已退休。處方建議對13人中的7人採取正式紀律行動，其餘6人則被警告，而4名退休人員，因為受公務員守則規限，處方無法採取紀律行動。當局事後又將報告交給警方作刑事調查，警方調查後徵詢律政司意見。

記者 文森

販管隊主任執勤遇襲命危

遭南亞小販推跌後腦撞地 特首：定執法遏暴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即將退休的食環署小販管理隊主任，前日下午疑獨自在中區執勤，擬勸喻一名南亞裔無牌小販離開時，涉被對方誤會會遭票控及充公貨物，將他推跌地上撞及後腦命危，小販事後則逃去無蹤，警方正追緝其歸案。特首梁振英昨晚特別發表網誌，強調前線執法人員依法維持社會秩序，卻受到粗暴甚至暴力對待，並非文明社會所願見，也不是市民所能容忍，當局定必將肇事者繩之於法。



發生小販管理主任遇襲現場附近的環球里，每逢假日皆有不同無牌小販擺賣。

在執勤期間遇襲的食環署小販管理隊主任姓胡，58歲，頭部撞傷致腦水腫，目前仍在瑪麗醫院深切治療部留醫，情況危殆，其家人均憂心忡忡。

臨退休出事 天眼拍下過程

消息指，胡尚有半年便退休，不料遭遇不幸。

涉嫌襲擊胡姓小販管理隊主任在逃的南亞裔無牌小販約35歲至40歲，身高約1.8米，留有鬍子，案發時穿短袖淺藍色上衣、深藍色長褲。據悉他早前亦曾因無牌擺賣被票控，故警方已掌握其資料，中區重案組探員正緝捕其歸案。

事發於前日下午4時40分，現場為德輔道中25號安樂園大廈對開，一名南亞裔小販在上址無牌擺賣帽子，胡獨自經過見狀即上前執法。詎料有人情緒激動，突發難將胡推跌後即轉身逃去，由於胡倒地時頭部撞地當場昏迷，途人見狀報警將其送院，搶救後命危。

由於事態嚴重，警方隨後封鎖現場調查，並翻看附近大廈及店舖的閉路電視片段，證實有拍下整個過程。案件交由中區警區重案組二隊

列作「傷人」案跟進。據現場附近一間時裝店女職員表示，涉案南亞裔男子於大半年前開始，逢周末及周日都會在上址或附近擺檔，3個月至4個月前更曾被食環署人員票控。附近另一間報紙檔的女職員亦表示，該名南亞裔小販除帽子外，也會賣衣物、毛巾、T恤及波鞋等，對象多為放假的外傭。她說，前日事發前半小時，該名南亞裔小販又在上址擺賣，曾被食環署小販管理隊人員口頭勸喻離開，惟不久他又再現身擺賣，遂有小販隊人員上前干涉，未幾便見該名職員倒地受傷。

特首表慰問 誓擒肇事者

梁振英昨晚發表網誌，指醫護人員正全力搶救胡姓小販管理隊主任，「我衷心希望胡先生能盡快康復，並對他及他的家人表示慰問。」他強調，前線執法人員依法維持社會秩序，受到粗暴甚至暴力對待，這不是文明社會所願見，也不是市民所能容忍，「我和政府高層均十分關注，無論動機為何，特區政府定必將肇

事者繩之於法，盡力防止類似暴力事件發生，並保障前線同事在執勤時的安全。」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鄧國威及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劉利群等昨日同往醫院探望傷者，並表示十分關注前線執法人員的安全，會待完成調查報告後作出檢討。

前線僱員總幹事：執法人手不足

政府前線僱員總會小販事務隊員工分會總幹事黃華興表示，本地無牌小販一般認識小販相關法例，知道自己要面臨的後果，例如罰款或貨物被充公，故遇到食環署人員執法時，反抗一般不會大。不過，南亞裔小販卻未必認識相關法例，加上言語又不通，又或其本身身份可能有問題，例如可能是非法居留等，故當遇到食環署人員執法時，較大機會反抗冒險逃走。

他續說，相信若每次檢控小販時有3名至4名食環署人員在場，場面就可受控制，但目前各分區的小販管理隊人手普遍不足，執行有困難。

局長署長赴院探傷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一名58歲食環署人員，前日下午在中環準備對一名無牌擺賣的男子採取行動時，被對方推跌，頭部受傷昏迷，情況危殆。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鄧國威、食環署署長劉利群昨先後到瑪麗醫院探望。高永文向主診醫生了解後表示，對他的情況很擔心，指醫院團隊盡力搶救。他又關注小販管理隊執行職務時的情況及安全；立法會小販政策小組委員會委員王國興形容事件不幸。他建議當局檢討執法方式，如先以攝錄方式記錄無牌小販擺賣情況，稍後才執法以減少衝突。

高永文又說，非常關注小販管理隊執勤的情況和安全，期望前線員工士氣不會因事件受損。因涉案小販仍未尋獲，高永文稱，因未知細節，責任誰屬問題仍待商榷，食環署會盡量向傷者家人提供所需協助。

劉利群則指，對有員工受傷感到好難過，認為員工執行職務是責之所在。她說，前線人員通常兩人一組，受傷的小隊長當時正進行監察及聯絡工作，所以只是一個人，相信是途中見到有小販擺賣，於是要求對方離開。她希望警方盡快找到肇事小販，了解事發經過，當局亦會與工會商討執法人手、程序與裝備有無需要改善。而食環署職工權益工會，關注人員的安全問題，會向署方反映。

王國興倡先攝錄後執勤減衝突

王國興形容事件不幸。他說，以往曾經多次發生小販事務隊人員與小販發生肢體衝突，不論執法人員或小販受傷均不是好事。他說，一般而言，食環署人員執法期間，會以小組方式行動，避免缺乏支援和人證不足。他又建議當局檢討執法方式，如先以攝錄方式記錄無牌小販擺賣情況，稍後才執法，會較小販事務隊人員，以圍堵方式即時執法的效果更好，減少衝突。

霸王財務總監斥《壹週刊》惡性誹謗

生產中草藥洗髮護髮個人用品的霸王國際集團，入稟控告《壹週刊》誹謗，索償逾5億元案昨於高等法院續訊。霸王集團財務總監黃善榕昨被《壹週刊》一方盤問時，指報章刊登後公司下半年營業額下降五成。他強調，霸王一直都有升值洗頭水配方，增加投資研發等，並不會因為《壹週刊》的報道而改良配方，產品一向合法、合規，更直

斥對方的報道是惡性誹謗。《壹週刊》昨傳召撰寫涉案「霸王致癱」報道的記者出庭。現在now TV任職撰稿員的林煒婷供稱，有關霸王的報道是由投訴部門轉介的。署名「陳先生」者於2010年4月就霸王含有「二噁烷」一事向《壹週刊》投訴，她在6月收到相關化驗報告後，始相約投訴人作訪問，並將洗頭水送往化驗，其後分別訪問兩位教授及醫生後才撰寫報道。

林煒婷指，她在截稿前收到霸王首席執行官萬玉華回應指，「（二噁烷）含量好少，對人體唔會有害。」她於是致電城市大學副教授林漢華反駁其指稱，強調文章內容是直接引述教授回應。被問及有人曾不滿《壹週刊》處理投訴緩慢，威脅將投訴轉介至其敵對報館，該名記者稱，《壹週刊》沒有因此而受到威脅。案件今續。

記者 杜法祖

遭塌石屎壓下半身印傭不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上週三（11日）在北角英皇道433號珠璣大廈二樓平台，遭樓上塌下的冷氣機位石屎簷擊中重傷的33歲印尼女傭Elis，雖然早前已經進行緊急手術將左腳切除保命，但留醫6天後至昨日病情急轉直下，直至昨傍晚6時許終告不治。



印傭 Elis。資料圖片

事發上週三凌晨4時許，Elis於珠璣大廈二樓由外傭公司持有的單位平台帳篷內休息，大廈5樓外牆的冷氣機位石屎簷突然塌下，擊穿帳篷後直壓Elis下半身，導致她內臟破裂及多處骨折，昏迷送院情況一直危殆，延至昨傍晚不治。

警方表示案件已由「高空墜物」改列為「誤殺」，稍後將安排驗屍以確定死因，東區警區重案組現正積極調查案件。

次被告稱見屍塊後成魔子奴隸

逆子周凱亮涉借友人謝臻麒弒雙親碎屍案昨續訊，控方昨盤問38歲次被告謝臻麒，出示案發前5個月、即2012年10月16日的MSN對話內容，當中首被告周凱亮與一名叫「Angus Tse」的人對話。周提及洗甲水、丙酮、防毒眼鏡等字眼，又稱「SCHEDULE（行程）已經十分緊張」、「一日搵唔到，一日唔知道ABC已經X？」，後悔說過半年時間太久等。

否認MSN談論殺人計劃

控方質疑兩人是否在談論殺人計劃的準備工作，詢問謝「ABC」、「X」等字的意思，謝卻否認曾與周透過MSN對話，稱「那個人唔係我，我唔知」，解釋指他很久沒使用MSN，加上其電腦中有文件記載所有賬戶及密碼，直指「可能係阿亮開個唔出奇」。

謝承認案發前幾個月，周曾告訴他想殺死父母，但稱當時以為周的日本女友回港後移情別戀，所以周在失戀下「發洩氣、亂講」，他當時勸喻周，其後周再沒有提及這些事，謝直指「佢（周）講一次唔代表佢會做，唔通為咗咁同佢絕交？」謝稱案發後3天，周「開箱」向他展示人體殘肢，此後他變成周的奴隸，但當周吩咐他購買不同東西時，又好像變回朋友。

謝稱事發前知道家中有飯盒，周曾向他提及早前經營燒烤店有剩餘物資，但指不知道案發後在單位內搜出600多個飯盒。控方另向謝出示兩張相隔6天，但同是購買漂白水等物品的單據，謝稱其中一張購買漂白水及「美國高級雞肉腸」的單據可能屬他，因他喜歡吃「腸仔和雞醬」，又解釋他曾用漂白水來拖地、浸工作制服及趕走蜈蚣。案件今續。

記者 杜法祖

港聞拼盤

「法國佬」等5人刑毀立會5月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去年「佔領行動」期間一批示威者涉以鐵馬及磚塊等衝擊立法會，並撞爛立法會大樓玻璃，其中5人包括外號「法國佬」的熱血公民成員張珈仰，早前被控一項刑事損壞罪，昨在東區法院提訊，各被告暫毋須答辯，案件將押後至5月11日，待取政府化驗所報告及法律意見，其間5人均獲准繼續保釋。

「法國佬」張珈仰（40歲）及其餘4名被告，依次為報稱廚師的被告鄭陽（18歲）與戴志誠（24歲），以及兩名報稱無業的被告張智邦（23歲）及石家輝（24歲）。控罪指5人於去年11月19日，在無合理辯解下損壞中環立法會綜合大樓的兩道玻璃門、數幅玻璃牆及一道門。

有「心病」照踢波 球迷昏倒危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熱愛踢足球壯漢在證實患上心臟病後仍繼續踢波，昨晨在黃大仙摩士公園足球場踢波期間感到不適，曾離場休息1小時，至下午1時許時與女友結伴離開，途至樂富中心附近疑病發不支暈倒在行人輔助線上。救護員到場發覺他呼吸和脈搏停頓，替其就地施救再送院（見圖），目前情況「危殆」。



懷疑踢波導致心臟病發男子姓曾，35歲，正在伊利沙伯醫院深切治療病房留醫。據悉，曾自小愛踢足球，早前卻被證實患上心臟病，但仍堅持繼續踢波。心臟專科醫生何鴻光表示，患有心臟病能否進行劇烈運動，視乎患者病情的嚴重性及是否處理好，如屬先天性心臟肌肥厚則不宜運動，若所患是冠心病，假如血管已經打通，康復後仍需醫生評估，經體能壓力測試沒有異常才可放心做運動。對於有消息指事主事前曾在球場邊休息了1小時，何醫生認為若事主感到不適之後獲即時入院，相信不會錯失搶救的「黃金機會」。